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提升经营环境，调整经营策略，加大销售力度、加强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基本完成了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实现了扭亏为盈。

一、本报告期董事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

1、2017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的预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3、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17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承诺期限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7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



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7、2017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罗牛山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罗牛山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选聘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借款 3000 万元事宜的议案》、《关于审议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集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1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9、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核销长期投资和往来款的预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承诺期限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详见《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第九节公司治理之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详见《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第九节公司治理之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法、诚信尽责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都得到了落实。

五、2017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18 年经营计划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18 年经营计划详见《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之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